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第一部分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 部门职能：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和制定园区的发展总体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利用规划，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和政策，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拟定园区发展计划和工作目标，经批准后实施；根据县政府的授权，协助好工业园区内的土地征收、房屋拆迁、青苗赔偿等工作；负责对外宣传、招商引资及入园项目考察，并且要做好园区内企业的管理指导工作，确保园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安全生产、科技教育、文化、卫生及社管综治等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承担县委、县政府授权管理和交办的其他工作。

2. 机构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根据玉机编〔2012〕17号、激机编〔2012〕12号文件精神，设立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为县委、县政府派出机构，机构规格为正科级。根据其工作职责，管委会设5个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承担管委会党务、政务的日常工作；负责办文办会、综合协调、督办检查等政务工作；负责电子政务、档案、

信息保密、宣传、后勤服务等工作。经济发展股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职责；研究经济运行、经济安全和产业安全等重要问题提出辖区内经济社会发展建议；负责基本投资计划执行的指导，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备案和审核重大建设项目、重大外资项目、境外资源开发项目，管理社会事业投资项目。规划建设股承担保护和合理利用园区土地资源的职责；负责拟定工业园区产业布局和总体发展规划，实施工业园区土地总体规划、中长期土地利用规划、短期和年度土地使用计划；拟定土地储备、前期开发、供应等计划。招商引资股负责工业园区招商引资的组织和协调服务工作；负责项目信息收集、论证，建立和完善项目库、信息网络，发布招商信息；掌握投资落户企业的经济活动信息，及时传递有关部门和领导，做好顾客满意程度的监测及分析。企业管理股负责园区目标责任考核及推进项目建设工作；研究制定促进企业技术进步的相关措施，推进工业园区企业技术进步和创新工作；做好工业园区经济运行情况分析，对入园企业的经济指标进行统计、考核；指导、监督、管理和服务于工业园区企业。

3. 人员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核定事业编制 15 名，政府购买岗位 20 名。其中，设党委书记 1 名、副书记 1 名、管委会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2017 年年底单位实有人员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名，事业编制 9 名，编外长期聘用人员 7 名。本年较上年减少事业编制人员 2 人，2 名为外调其他单位。

（二）2017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17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园区管委会以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围绕云南大生物产业、大能源产业、大制造产业、大旅游产业、大服务产业“五大产业”的战略部署，进一步推进园区主导产业培育和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招商引资力度，充分发挥辐射、示范、引领和带动作用，园区各项事业呈现快速发展的良好态势：

(一) 园区经济平稳运行。2017年1-9月，园区完成工业总产值25.7905亿元，同比增长14.58%，全年预计完成工业总产值34.21亿元，同比增长4.01%；1—9月完成工业增加值5.5022亿元，同比增长17.1%，全年预计完成工业增加值8.5亿元，同比增长16.7%；1—9月实现固定资产投资4.3664亿元，同比增长87.07%，全年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28亿元，同比增长63.56%；1—9月实现招商引资到位资金7.4941亿元，同比增长79.31%，全年预计实现招商引资到位资金8.23亿元，同比增长62.97%；1—9月完成向上争资142万元。

(二) 园区规划不断优化。园区管委会坚持高标准、高起点做好园区规划，经市工信委批复同意，园区管委会委托云南规划设计院对园区总规进行了第三次调整，即《澄江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2016-2030)》，新规划将规划面积由11.93km²扩大至14.96km²。规划确定在原有产业及较好的基础条件下，集中发展磷化工及其延伸产业、商贸物流、生物资源加工产业、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业。

修编后的总规于 2016 年 8 月通过了市工信委组织的专家评审。今年以来，园区管委会着手开展《澄江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修编(2016-2030)环境影响报告》的编制及评审工作，并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由玉溪市环境保护局组织了首次专家审查，目前正在根据专家初次审查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三) 土地收储稳步推进。为保证签约项目、重点项目开工建设，园区管委会结合园区用地实际，积极做好新上项目前期用地选址相关工作，对项目用地进行了用地调查及土地收储成本测算，积极组织希博瑞啤酒厂、万诺食品等企业的供地报件材料。并于 2 月启动土地收储工作，共征收大莽地（包括蛟龙潭、小西冲、阿依村、九村一、二组）及龙潭三组土地 297.49 亩，投入资金 1960 万元。下步即将启动中国·东盟物流港项目边界区约 200 余亩的土地收储工作。

(四) 基础设施建设初见成效。今年以来，园区管委会围绕园区产业布局和功能定位，重点推进蛟龙潭片区路网、水网、电网建设，着力改善园区项目承载能力，全力打造“工业上山”规划实施试点。一是完成蛟龙潭片区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目前拟投资 1.2 亿元的长 3902 米、宽 24 米的 1 号主干道已经建成 3.4 公里；长 2681 米、宽 15 米的 3 号次干道和长 466 米、宽 15 米的 4 号次干道已建成。完成 1 号、3 号、4 号道路已建成路段太阳能路灯安装工作，道路绿化工程完成招投标，即将开始绿化施工；二是完成蛟龙潭片区场地平整

项目。该项目平整面积约 234 亩，投资约 2400 万元，于 2017 年 3 月启动至今，已完成平整土方开挖 171 万方，项目已经完成；三是启动蛟龙潭片区自来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项目。项目拟在规划区内建设给水厂一座，用水处理规模为 1.0 万 m³/天，总投资 4212.9 万元。目前前期工作基本完成，两个清水池已经建设完成，拟投资 727 万元的取水工程泵站及管网工程已经完成拦标价编制及审计，正在开展招投标工作。四是稳步推进蛟龙潭片区莲心藕粉厂与澄阳路交界处下方山体滑坡隐患整治工程。项目目前已完成全部治理工程的 80%，已进入治理工程的收尾阶段。五是蛟龙潭片区南充沟挡土坝及排水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现已通过比选程序选定了项目代理，目前正在开展可研立项、水保、环评、地勘等前期工作。六是启动蛟龙潭片区 8 号市政道路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工作。8 号市政道路长 850 米、宽 18 米，现已完成了设计工作，目前正在开展拦标价的编制工作。

（五）招商引资取得实效。今年以来，园区以优势和特色为导向，围绕主导产业配套和链条延伸，千方百计引大项目、推好项目，园区目前共有市外国内招商引资项目 7 个，概算总投资 29.5879 亿元。在推进招商引资工作中，一是突出“载体宣传”。制作了图文并茂、重点突出的招商引资宣传资料，科学编制招商项目。认真策划包装了年产 3 千吨农副休闲食品建设项目、生物资源加工招商项目、万诺食品产业园招商项目、东南亚食品仓储物流港招商项目、牡丹花深加工建设项目、生物制药保健品生产项目等六个重点产业招商项目，

其中，“澄江县生物制药保健品生产项目”被列为“玉溪市 2017 年重点产业招商引资项目”，纳入全市统筹推进招商推介工作。二是突出“经贸合作”。积极参加云南省先进装备制造业项目洽谈会、长江经济带产业发展交流会等各类经贸洽谈会，利用各种展会、活动向客商们推介园区招商引资重点项目。三是突出“精准招商”。坚持“走出去、主动上门”的招商方式，积极组织参加了 4 次外出招商活动。3 月，到成都参加长江经济带产业发展交流会并宣传推介澄江生物医药产业；4 月，到成都、深圳开展高新技术产业招商活动并实地考察了鑫成鹏高分子科技材料股份有限公司；5 月，到武汉开展家具制造及仓储物流产业；8 月中旬，到广西南宁开展制造业招商活动并实地考察广西汇盈纸业有限公司；8 月下旬，到山东青岛、湖北武汉、河南郑州开展食品加工及工业园区招商推介宣传活动。2017 年，成都鑫成鹏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希博瑞啤酒有限公司、常熟市轻工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中国中冶集团、中能建（云南投资有限公司）、云南荣力生物医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9 家企业赴园区进行了实地考察。其中，成都鑫成鹏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落户园区并于 9 月初完成两条生产线的建设；云南希博瑞啤酒有限公司已落户园区并完成土地挂牌出让工作，目前正在基础厂房建设的开挖及浇筑工作。

（六）重点项目跟踪推进。今年以来，园区围绕稳增长目标，采用一线工作法，明确分管领导，落实责任人员，强化工作调度，

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及项目建设指挥部，到施工现场督促项目建设。今年以来，新开工1千万元以上项目7个，竣工1千万元以上项目4个，投产1千万元以上项目1个。云南赣滇轻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年产36000吨水泥制品项目、云南澄江冶钢集团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粉磨站异地技改入园项目、永旭沥青搅拌站项目、云南泉力实业有限公司希博瑞啤酒生产及工业观光体验、成都鑫成鹏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基地项目、恺达塑胶制造有限公司异地搬迁项目顺利开工；澄江县磷化工华业有限公司余热发电装置技术改造项目、澄江莲心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颗粒速溶型藕粉、澄江县仙湖藕粉厂高原农产品加工、云南昊海蓝莓科技有限公司年产800吨蓝莓酒建设4个一千万元以上项目顺利竣工；成都鑫成鹏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新建生产基地项目顺利投入生产。

（七）安全生产持续向好。按照“零容忍、全覆盖、强执法”的总要求，成立工作领导小组，严格制定工作计划，层层签订责任书，强化主动服务意识，着力抓好园区安全环保工作。今年以来，组织安全生产大检查12次，出动车辆12次，人员36人次，重点对火灾隐患、环境污染、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危化品交通运输等安全隐患进行重点排查，暴雨期间，出动车辆23车次，人员69人次，实时监测园区三个库坝塘蓄水量、堤坝是否安全，做到辖区内企业100%的全覆盖检查。园区全年未发生因工重伤、死亡、重大火灾及相关安全生产事故，确保了园区的安全和稳定。

(八)党的建设不断加强。今年以来，园区紧紧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改革创新、统筹发展”主基调，从严落实管党治党要求，全面推进新形势下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反腐倡廉建设，持续深入推进行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切实抓好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十八大、十九大精神的学习贯彻，继续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不断健全完善园区党风廉政建设及党建工作相关制度，构筑拒腐防变机制，同时将党建工作下沉，扩大基层党组织在非公企业中的覆盖面，不断提高园区企业党组织组建率，争取园区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全面组建党组织，不断推动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标准化建设，先后成立了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澄江阳光混凝土加工有限公司党支部、澄江工业园区第一联合党支部和云南赣滇轻型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党员活动室，完成澄江华荣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示范点建设，启动澄江工业园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强力推进了园区非公企业的党组织建管工作和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形成“已建带新建，已建促未建”的良好态势，实现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两不误、两促进”。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

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 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5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4316.7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07.8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0.5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408.9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47%。与上年对比增加 3237.37 万元，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财政安排园区建设专项资金用于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支出，该笔款项部分结转到 2016 年使用，且本年度单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向县级财政申请用于基础设

施的资金较去年增加，所以本年收入较去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部门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4326.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7.5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65%；项目支出 4038.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35%；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与上年对比增加 1891.8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度单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各项经费均有所增加，且进行了工资调整。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87.5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74.3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度单位各项经费均有所增加，且进行了工资调整。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52.4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7.8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35.0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2.1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7 年度用于保障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038.9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817.50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为本年度单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各项经费均有所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07.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0.32%。与上年对比增加 2100.48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单位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 各项经费均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08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1%。主要用于支付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2.51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58%。主要用于支付职工失业、生育、工伤、医疗、养老等社会保险补助支出;

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 12.67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32%。主要用于支付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 3620.01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2.64%。主要用于支付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

5.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 221.19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66%。主要用于支付单位的工资、公务用车费、公务交通补贴、办公费、差旅费等基本支出;

6.住房保障(类)支出 19.34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49%。主要用于支付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3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23.7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

算为 0.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75%。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6 年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6 年减少 1.6 万元，下降 80.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6 万元，下降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38 万元，上升 0%。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为 2016 年公车改革后取消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日常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8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38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9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2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企业管理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 0（相关工作，产生的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30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14.05 万元，主要原因为外出招商次数较上年增加。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行政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二)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澄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资产总额 581.3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35.95 万元，固定资产 45.37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75.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1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1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	其他固定				

					筑物		上大型设备	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581.32	535.95		0	16.85	0	0	0	0	28.52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五) 相关口径说明

1. 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2.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3.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4.“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无。



